

# 被捕以后,家属才紧急偿还欠款

## 法院:拘役5个月,不适用缓刑

通讯员 鹿萱

本报讯 “我听别人说把房子转给儿子就没事了。”日前,温州市鹿城区法院公开审理被告人张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一案,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被告人张某拘役5个月。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6年6月17日,李某向鹿城某银行借款30万元,被告人张某等人对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而后李某因未如约偿还借款被银行起诉。2018年9月20日,鹿城区法院判决李某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张某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2019年3月29日,银行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发现,张某在同年1月、2月,即在民事判决生效后银行申请强制执行前,陆续将其名下坐落于永嘉县瓯北镇某一处房产、一处店面分别转让到儿子名下,致使上述民事判决无法执行。

2020年11月11日,银行向鹿城区法院提交刑事自诉状,请求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追究张某的刑事责任。

案件立案后,承办法官考虑张某已60多岁,可能无法认识到刑事自诉带来的法律后果,多次释法析理、指派法律援助律师向其释明法律责任,督促其履行债务。

今年3月29日,鹿城区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张某口头表示愿意偿还款项。但此后,其以身体不适、筹钱等借口拒不到法院配合协商还款。5月11日,鹿城区法院作出逮捕决定,张某在家中被公安机关逮捕。当月14日,张某家属代为向银行偿还借款本息共计40.28万余元。

鹿城区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张某对法院的判决、裁定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虽其家属已代为偿还借款本息,但在刑事自诉审理期间,张某一直拒不履行法院民事判决,直至被逮捕后,家属才代为偿还借款本息,故不采纳辩护人对其适用缓刑的意见,结合被告人张某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 老励和他的“零距离消防安全圈”



通讯员 马文文

本报讯 “用群众的语言宣传消防常识,老百姓更乐意接受。”近日,慈溪市匡堰镇老民警励金敖,来到居民家中宣传消防安全。

励金敖是“老励工作室”的负责人,已在基层岗位服务36年。他坚持以“为了群众、依靠群众、发动群众”为核心,秉持“群众为先,自愿为基,奉献为本,助人为乐”的工

作理念,致力打造“源头管理、协同治理、百姓自理”民间消防管理模式。

“老励工作室”也常常组织消防志愿者,深入全镇家庭住户、小微企业、沿街店铺,开展“敲门入户”大走访式宣传,细致耐心地解答经营户和群众关于消防安全方面的问题,介绍各类起火事故的处置方式,通过和业主、群众聊天,共同筑牢安全“防火线”。

2019年,在“老励工作室”的牵头下,匡堰镇发起了以企业为主体的“互督互帮”守望相助机制,打造了“责任全覆盖、监管无盲区、救援互帮助”的“零距离消防安全圈”,即对邻近的多幢厂房或几个家庭作坊按条块划分单元并编号,实行“网格化”互督互帮消防安全管理机制。



## 一份自愿放弃余款的结案说明

通讯员 游情天

本报讯 “自愿放弃余款2121元……”近日,申请执行人嘉兴某保险公司向平湖市法院递交了一份自愿放弃余款的结案说明。这份说明的背后,是一个关于爱和宽容的执行故事。

2018年1月,被执行人夏某与张某发生交通事故,夏某对事故负全责。张某因此次事故支出车辆维修费2000余元,向其投保的嘉兴某保险公司申请理赔后,将向责任方追偿的权利转让给了保险公司。随后,保险公司将夏某诉至法院,要求其赔偿该笔款项。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承办人向被执行人夏某送达执行通知书,要求其在指定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夏某表示

愿意赔偿,但自己暂没有履行能力,请求多给些付款时间。

承办人随即前往夏某住所及所在村委会调查情况,得知夏某肢体残疾,独身生活,没有固定的经济收入,靠低保补助金维持日常生活。

鉴于被执行人夏某的特殊情况,承办人将案件执行经过及被执行人实际情况告知保险公司,并积极与保险公司沟通,希望能给被执行人夏某一个付款的缓冲期。

在了解夏某的困难后,保险公司表示了对夏某的理解,并提出愿意在夏某支付200元后放弃对余款的执行。最终,案件就此了结。

“真心感谢保险公司,愿意这样谅解我、帮助我,也感谢法官,为我的事一直四处奔波。”拿到结案通知书,被执行人夏某感激不已。

## 公益诉讼斩断渣土“后场”利益链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张露剑

本报讯 “本公司(本人)在温州市鹿城区330国道庄岩隧道东侧瓯江边非法倾倒建筑渣土的行为,破坏了沿岸生态环境,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近日,温州市某环卫运输公司等3家企业和4名个人,登报向社会公开赔礼道歉,真诚悔过。

2020年6月,鹿城区检察院收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移送的某环卫运输公司等3家渣土运输企业,向瓯江倾倒建筑渣土的民事公益诉讼线索。该院立即开展调查,发现倾倒场地是瓯江岸边的一块地。

企业主杨某到案后,对其行为讳莫如深,只称这个地方是“后场”。“后场”是建筑业行话,指施工建设中产生渣土的专门消纳场所。杨某交代,这样做是为了减少渣土

消纳成本,并供出了该案的中间人。

经查,3家公司分别在未取得建筑垃圾外运处置资格的情况下,使用公司重型自卸货车,向瓯江边倾倒建筑渣土40立方米、160立方米、160立方米。

经公告期满无适格主体起诉,鹿城区检察院遂依法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3月26日,该案依法公开开庭审理此案,全市40多家渣土运输企业旁听庭审。这是温州首例涉瓯江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法院经审理,判决全部支持检察机关诉讼请求,各被告积极履行赔偿生态损失23万余元并在省级媒体公开道歉。

“近期,鹿城区非法倾倒渣土、泥浆行为明显减少,瓯江藤桥段从易发多发变成了零发案。”区行政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说。

## 保卫6.5万株松木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赵江燕 陈乐乐

本报讯 “仙居县内山体表面、高速公路旁甚至景区内,都出现大量松木枯死,山头变红。”2020年底,仙居县检察院接到群众和网格员反映。连日来,县检察院打响了松木“保卫战”。

第五检察部检察官此前走访调查发现,这种现象是松材线虫病导致。松材线虫病又被称为松树的“癌症”,是一种毁灭性的病害,且传染性强。而仙居县旅游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达79.6%,如不进行人工干预,将会摧毁成片松林。

发现松树感染虫病的情况后,检察官分批到各乡镇实地调查并拍照取证。19个乡镇街道的山体均出现不同程度的松材线虫病,大部分乡镇街道的松材线虫病枯死木都很密集,还有继续蔓延的趋势。另外,检察官还发现,松材线虫病防治存在枯死松木清理不规范的问题。“按照防疫要求,枯死松木的清理必须将树干与枝梢完全搬运下山,作彻底灭虫处理,若清除不彻底,防治工作‘事倍功半’。”带队调查的仙居县副检察长王政说。

在县检察院的建议下,仙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也创新监管机制,进一步加大除治力度,并重点针对景区、永安溪沿溪两岸的滩林及古松树进行免疫针剂注射。

同时,县检察院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一同就防治工作与乡镇街道进行沟通,向出现松材线虫病枯死木的19个乡镇街道发出检察建议,依法建议街道配合职能部门的松材线虫病防控方案开展防治工作。截至目前,当地已打针注药6.5万株9.1万瓶,除害粉碎疫木4296.92公斤。

## 劳务纠纷快速解

通讯员 楼瑾明

本报讯 “谢谢你们帮我们解决了吊机作业款拖欠问题,给我们吃了一颗定心丸。”近日,当事人李某等6人向义乌市福田街道下骆宅“调解大联盟”调解员团队连连道谢。

2020年11月4日,安徽省桐城市某建筑劳务公司委派李某等6人,来到义乌金义东轨道某标段项目部进行吊机作业。因公司方没有及时发放吊机作业款,6人于今年5月14日退出作业。近日,6人和公司现场管理经理江某天来到“调解大联盟”申请调解。调解员经过细致询问,核算认定了欠款金额,双方达成一致调解。

## 检查消防设施

近日,杭州市余杭区消防救援大队结合全省开展的医疗机构消防安全大清查工作。检查人员来到辖区内医疗机构,检查了灭火器、应急照明灯、消火栓、防火门等消防设施,并提醒消防安全负责人自觉抵制不符合市场标准的消防产品。

通讯员 曹炜萍

